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4BJAA16F0220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粉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4月25日出具了XYZH/2024BJAA16B0077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有研粉材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有研粉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有研粉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有研粉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有研粉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有研粉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有研粉材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有研粉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有研粉材公司为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2

关于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2023 年年初往来资	2023 年度往来累计	2023 年度往来资金	2023 年度偿还累计	2023 年期末往来资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计科目	金余额	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的利息 (如有)	发生金额	金余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	23.81	-	23.81	-	采购服务	经营性往来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6.65	495.28	-	432.86	99.07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20.55	-	20.55	-	采购服务	经营性往来
	有研金属复材(忻州)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8.61	-	8.61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9.00	-	9.00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22.63	-	22.63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7.61	-	7.61	-	采购服务	经营性往来
	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23.43	-	23.43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	0.15	-	-	0.15	采购服务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500.00	-	67.15	1,067.15	1,500.00	内部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有研重冶	子公司及其控	其他应收	4,000.00	1,000.00	21.78	21.78	5,000.00	内部借款	非经营性

	新材料有限公司	制的法人	款							往来
	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650.00	-	60.23	4,710.23	-	内部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有研纳微新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	500.00	5.01	5.01	500.00	内部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11,186.65	2,111.07	154.17	6,352.67	7,099.22	/	/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二维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晓英,宋朝学,王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姓名: 李权贵
证件号码: 11000150033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权贵
Full name: 李权贵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06-18
Date of birth: 1977-06-18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1005197706181515
ID number: 2310051977061815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原单位: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Original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新单位: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New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8年12月28日

原单位: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Original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新单位: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New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8年12月28日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业, 应当依法向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
- 本证书仅供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执业执行变更事项时, 应当依法办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所属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new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1000150033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十月九日
Date of issue: 2008-10-09



201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杨敏
证件号: 110001570487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s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杨敏
Full name: 杨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3-10
Date of birth: 1976-03-10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634197603102215
Family card No: 1306341976031022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元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s by a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10001570487
2017年12月27日